

长治市交通运输局

长交办函〔2023〕46号

长治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市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第066号提案的 答 复

尊敬的王菲代表：

您与其他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规范长治市高铁东站客运文明服务的意见》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针对“黑出租、黑网约车屡禁不止，乱收费、不打表、拒载、甩客等现象仍不同程度存在”的问题，以及建议“开展打击黑出租车、黑网约车行动，将出租车、网约车停放区域明确标识出来，对起步价、每公里价格、到市区八一广场多少钱等信息系明确标示是处理，让乘客放心。杜绝甩客、宰客行为。紧抓司机站口揽客，志愿者告知乘客不要乘坐黑车”内容，我局高度重视，责成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全面开展整治行动。

一、开展打击非法营运专项行动。市执法队自今年4月20日期至6月20日，在我市开展了打击非法营运专项行动。严厉查处非法从事道路客运、出租汽车经营行为，规范道路运输、出租车汽车市场秩序，治理高铁站、飞机场等交通场站交通经营秩序，对出租车、网约车停放区域设置了明显标

识，在出租车显著位置张贴运价标识，规范行业经营行为，保障市民和乘客的出行安全；同时开展常态化整治行动，与公安、交警、城管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对高铁站等交通场站的非法营运车辆、非法网约车进行治理，重点整治高铁站非法营运黑车、非法网约车线下叫客、拉客等违法行为，并按照职责要求常态化执法，净化了高铁东站的交通市场秩序。

二、建立打击非法营运联合执法工作机制。为切实维护道路运输市场秩序，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严厉打击非法从事道路运输经营行为，执法队和交警支队建立了长治市联合执法打击道路运输领域非法营运工作机制，分析研判打击非法运营的措施和任务。将被举报或掌握的涉嫌非法营运的车辆信息抄告公安交警部门，纳入公安交警部门的预警信息，进行路面布控联合查处，目前已经抄告了四期，涉及非法营运车辆 90 余辆。

三、开展法制宣传，规范行业经营行为。工作人员在高铁站积极开展法制宣传和教育，向从业人员发放《长治市出租汽车行业优化营商环境告知书》，讲解行业法律法规，提醒从业人员诚信经营、文明服务；在高铁站设置曝光台和光荣榜，对查处出租车违规违法行为进行通报，对行业好人好事进行表扬，教育从业人员遵守行业规范，树立和引导更好的从业人员向模范学习，提升行业的服务水平；倡导文明志愿服务，由各企业推荐模范司机组成志愿服务队，为乘客提供乘车引导、秩序维护、爱心帮扶等服务，并提醒乘客选择

正规出租车，保障自身出行安全；各出租企业开展专项例会，对驾驶员进行行业法律法规培训，教育从业人员遵章守纪，杜绝不打表、绕路、议价、拼客等违规行为，做到诚信经营、礼貌待客，为乘客提供满意的乘车服务；积极受理和回复群众投诉，对市民和乘客反映的出租车违规行为进行查处，经查证属实，将按照行业法律法规给予处理，并责成相关企业进行培训教育。

最后，感谢您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王克

承办人：周会彦

联系电话：0355—3664333



(此件公开发布)